

1918到1949

# 中國近代小說選

莊信正◎編

魯迅 / 葉紹鈞 / 郁達夫 / 老舍 / 蘭彥 / 沈從文





# 中國近代小說選

第一冊

莊信正編

爾雅出版社印行



爾雅題字：王北岳 爾雅篆印：張慕漁

有版權・翻印必究 封面設計：陳輝龍

# 中國近代小說選第一冊（爾雅叢書之236）

編者：莊信正

校對：莊信正・楊榮華・楊宗潤・吳美幸

發行人：柯青華

出版・發行：爾雅出版社有限公司

臺北郵政三〇一—一九〇號信箱  
臺北市古亭區二〇七四〇

電話：三二一三三三之一號一樓  
郵政劃撥：○一〇二一〇四九二五一一  
電傳：三九六七〇四七

法律顧問：蕭雄淋（北辰著作權事務所）

臺北市師大路一八九號六樓

印 刷 者：中寶印刷廠有限公司

三重市成功路四一巷一一弄八號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八月一日初版

行政院新聞局版臺業字第〇二六五號

定價130元  
(如破損或裝訂錯誤請寄回更換)

ISBN 957-9159-02-5 (套)

ISBN 957-9159-03-3 (第一冊)

# 編序

莊信正

「我以我血薦軒轅」，一九〇三年魯迅在日本留學時寫下這樣的詩句。一、二年後，有一天他在課堂上看到日俄戰爭時期日本軍隊在東北處決中國人砍頭示衆的幻燈片，旁觀的中國羣衆麻木不仁的形狀使這位敏感的青年大受刺激，悟到哀莫大於心死，學醫並非當務之急：「我們第一要者，是在改變他們的精神，而善於改變精神的是，我那時候以為當然要推文藝，於是想提倡文藝運動了。」<sup>①</sup>

這件事現在已經成爲有名的文學掌故了。魯迅提倡文藝運動最具體的結果是他一九一八年——五四運動前一年——發表的「狂人日記」，一般被認爲是中國近代第一篇白話小說。<sup>②</sup>除了使用白話以外，它至少還具有兩方面的重大意義：(1)旨意在於改變中國人的精神面貌；(2)技巧完全取法外國。「狂人日記」是受到果戈里的啓發後寫成的；但魯迅使用了露骨的象徵手法，讀起來像篇

論文，純從小說藝術的觀點看來，遠遠比不上果戈里那篇原著。然而從這個起腳點出發，後來很多作家落筆時也出現這種現象。正是萬方多難的當口，他們憂心忡忡，遂走上文學救國的道路。在這種情況下，主題往往比技巧受到重視，資質薄弱的人也就常常寫出主題顯露、技巧粗陋的文字。

從魯迅開始，一九一八到一九四九年期間的小說創作者大半來自鄉下，對農村的情形最為熟悉，自然而然地容易就地取材。「呐喊」出版後，有人會說魯迅的作品「滿薰着中國的土氣，他可以說是眼前我們唯一的鄉土藝術家。」<sup>(3)</sup>其實這三十年內大多數作家都屬於「鄉土派」，其中以沈從文造詣最高，成就最大；從城市生活取材的作家相對說來便少得多，不過倒產生了張愛玲這樣一位早熟的天才，寫出若干了不起的短篇。

也是在西方的感染之下，這段時期中國小說家所服膺的基本上是寫實主義，他們師法的對象包括迭更司、屠格涅夫和契訶夫等。除了屈指可數的幾個人以外，他們達到的境界卻無法與這幾位大師相提並論。由於文壇被左派統治，寫實主義在他們心目中等於「主題先行」，而所謂主題則不外是國仇家恨，吃人的舊禮教，農村的破產，貧富懸殊的現象，婦女所處的困境等。就技巧而言，在幾位前驅開出道路以後，繼起者便不大願意或能夠另闢蹊徑。有少數人做過突破的嘗試，或者借助精神分析（如郭沫若），或者採用意識流（如林徽音）。比較突出的是施蛰存、穆時英、劉吶鷗等人，他們從日本新感覺派（活動時間為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二七年初）那裏學來新的手法，強調直覺和感性，在風格和辭藻方面力求新奇，為其時窒悶的中國文壇開了一扇小小的小

窗戶。然而這當然是左派難以容忍的，不久就被迫改弦易轍，像日本方面一樣曇花一現，沒有發揚進展的機會。

\*

如果要舉出這段時期三位最傑出的短篇小說家，我想應該是魯迅、沈從文和張愛玲。魯迅不但首先開創風氣，其「呐喊」和「彷徨」也是兩本劃時代的集子，④所收的二十五篇當中，某些今天讀來可能會有明日黃花之感，但大半仍有很高的可讀性；其中「阿Q正傳」無疑是新文學運動以來最重要、最有震撼力的短篇小說，它比「狂人日記」更接近果戈里的「含淚的笑」；雖然諷刺的對象是中國人，但由於觀察深切入微，使阿Q的形象具有普遍的意義，代表人性的若干層面。可惜魯迅太急於要「改變精神」，認為創作不夠直截，半途而廢，改寫雜文去了。這不能不說是中國短篇小說方面的一個大損失。

沈從文非常多產，頗有欠成熟的作品，但他從小進入現實社會，閱歷廣，體會深，是同輩作家中對生命的幽微奧秘最能洞察理解的人，因此也最能使我聯想到契訶夫——我心目中最偉大的短篇小說家。就小說藝術而言，這段時期要以他和張愛玲的造詣最高。

一九四三年張愛玲正式發表第一篇作品時才二十二歲，到一九四五年初後不到兩年卻發表了十五篇，而且幾乎每篇都是圓熟之作，確是一個獨特的現象。其後她基本上停止了短篇創作（離開中國以後近四十年只發表過四篇），和魯迅一樣令人惋惜。她的早慧使人想起喬伊斯（Joyce），「傳奇」與「都柏林人」(Dubliners) 的藝術成就也可以說各有千秋。在心理的透視、

細節的觀察和意象及語言的運用方面她往往能超過魯迅和沈從文。

除這三位大家以外，其他若干人也都各自有其可取之處。葉紹鈞寫了許多教育小說和富教育意義的童話，而最成功的則可能是「孤獨」和「遺腹子」這類刻劃人情世態的作品。郁達夫的「沉淪」帶自傳性，把一個敏感的少年在家國和性愛方面的苦悶恣肆地傾瀉出來，是當時難得的一篇浪漫主義傑作。他隨後的作品則失去了這種奔放和熱烈，反而忸怩拘謹，彷彿有所忌諱，並且主題性加重，猜想是受了左翼的影響和壓力。（他曾先後與郭沫若、成仿吾和魯迅等成為至交。）老舍主要從事於長篇和中篇的創作，自承對短篇小說缺少興趣，因此他的幾十個短篇中佳作不多；「柳家大院」這篇代表作也只能大體上顯示他更司式的嘲諷功夫。

許地山對佛經、基督教「聖經」和中國、印度的民間故事很熟悉，他抱着悲天憫人的胸懷描抒塵俗中恩怨哀樂諸種情狀，娓娓道來，睿智敦厚，是這段時期最富宗教意識的小說家。凌叔華出身官宦門第，接觸的生活面比較狹隘，但她的一些寫家庭和婦女的作品靈動而婉轉，至今仍使人覺得清新可喜。

王魯彥和吳組緝屬於鄉土派，王細膩而從容，「屋頂下」和「陳老奶」深入家常人物的內心，着力渲染她們在悲苦中堅決維持生存意志和人格尊嚴的過程。吳和凌叔華一樣，缺少獨特的識見（vision），但筆下同樣乖巧活潑，有能力處理手邊的現成材料，「鐵閻子」可能是關於抗日戰爭的最成功的短篇小說。艾蕪、沙汀和蹇先艾三人可以說是最地道的鄉土作家，筆下比魯迅、葉紹鈞、王魯彥和吳組緝等人更聞得到農村的土地的氣息。

另外有三位作家因為短命而未能充分發揮他（她）們的潛力。蕭紅不但寫了「手」這篇傑作，「呼蘭河傳」最後三章也是上乘的短篇，其中第六章是本書選入的「家族以外的人」略加改寫後而成的。她在香港臨死前會說過「我將與藍天碧水共處，留得那半部紅樓給別人寫了」；其實她留下的或好或壞的長短作品並不少，倒是羅淑和鄭定文的寫作生命更為短促，幾乎剛剛開頭就都意外死亡。從「生人妻」和「魔——小職員手記」看來，二人才力不弱，該會有更成熟的進境。鄭死時才二十三歲，使以城市為背景的小說失去一位極有前途的作者。

\*

魯迅、許地山、葉紹鈞、郁達夫和老舍等第一批新文學家——他們都生於十九世紀——都直接受過外國（尤其西洋）文學的薰陶，儘管有時過於重視文學的啟蒙作用，但他們才具較大，眼光較高，文學功力能夠駕馭手中的題材。三十年代批評界被左翼把持，青年們只以已經成名的左翼作家為模範，不再虛心學習外國經典作品；他們當中有的根本缺少藝術感性和創造力，視文學為工具，僅憑着滿腔社會意識率而操觚，這樣寫出來的作品其效果可想而知。蕭紅這樣有才氣，而套用公式砌出來的一些作品照樣枯燥乏味，難以卒讀。魯迅曾辛辣地把張資平的「小說學」「提煉」成「△」，意在譏嘲他偏好三角戀愛故事，我們也不妨把當時的左翼「小說學」——至少其中的一派——歸納成「平面」，因為實在談不上有什麼立體感。

本書不是一本資料性的選集，它的出發點是為讀者挑取新文學運動發軔以後三十年內所留下的最經得起時間檢驗的作品。既然不是從歷史的觀點決定取捨，就無法完全接受當時流行的批評

意見。在沒有選入的作家中，最「惹眼」的可能是茅盾、巴金和張天翼。我把這三人的著作重新反覆看過，最後決定不選。魯迅說巴金是「有熱情的有進步思想的作家」，但當熱情氾濫於紙上的時候，便會失去控制，使作品顯得粗淺，最後只能看得出「進步思想」而已。茅盾比巴金冷靜，無奈觀察不夠深刻，對文字不夠敏感，常常顯得主題性壓倒藝術性。至於張天翼，他偶爾令人想起迭更司和老舍，卻把諷刺推進牛角尖裏，趕盡殺絕地把情境和人物誇張到漫畫化的離譜程度，而又並不幽默，倒隨時透着一種乖戾之氣。乍讀他的作品或許會覺得新鮮，看多了則有千篇一律的感覺，令人生厭。

\* \* \*

一本選集的篇幅總是有限的（本書收三十多萬字）。許地山、凌叔華和張愛玲三人的全集臺灣和海外到處可以買到，所以沒有收他（她）們三人，這樣得以利用空間多選其他作家的作品。本書所收作家按出生年代排名，作品也按寫作或發表的日期決定先後次序（作品末尾儘可能註明這種日期）。每一位作家都附以小傳，略述其生平，詳細列舉其主要著作。

編輯這樣一本選集所需要的書刊可以說浩如煙海，編者身處國外，雖多方搜求，但頗不容易。承夏志清先生和劉大任、傅運籌二兄將他們的藏書賜借，盛情可感。

也要謝謝隱地兄，他不但支持本書的編選宗旨，並在出版過程中給我很大的鼓勵。榮華幫我整理資料，並草擬作者小傳，使工作更加順利，謹誌於此，略表微忱。

——一九八九年五月二十一日，紐約

註：①「呐喊·自序」。二十世紀初年在日本攻讀醫科而改治文學的還有郁達夫和郭沫若等人。

②關於這個說法，曾經有過異議，這裏限於篇幅，存而不論。

③張定璜，「魯迅先生」，「現代評論」，一九二五年一月。

④中國近代短篇小說結集出版者第一本是郁達夫的「沉淪」（一九二一年十月），第二本是葉紹鈞的「隔膜」（一九二二年三月）。「呐喊」和「彷徨」則分別於一九二三年八月和一九二六年八月問世。

中國近代小說選(第一冊)

一九一八—一九四九

莊信正編

編序

魯

七

三  
四

卷二

葉  
幼

遺腹子

幸福的家庭

阿Q正傳

在酒樓上

飯

孤獨

遺腹子

九五 七七 六七 五七 四五 三

1

沈 沈 沈 沈 魯 魯 老 郁  
從 從 從 從 彥 彥 舍 夫  
文 文 文 文 彥 彥 舍 夫

三 三 漁 旅 柏 陳 柳 沉  
老 奶 店 子 老 奶 家 家 淪

二 二 二 二 一 一 一〇  
五 三 三 二 九 六 五  
三 七 七 七 七 七 三

# 魯迅〈1881—1936〉

原名周樹人，字豫才。浙江紹興人。南京礦路學堂畢業後，赴日留學，就讀弘文學院、仙臺醫學專門學校。回國後先後執教紹興師範學校、北京大學、北京女子師範大學，並在教育部任職。編過「新青年」、「莽原」、「語絲」、「未名」、「奔流」、「譯文」等刊物。一九三八年出版「魯迅全集」二十卷。小說著作有短篇集「呐喊」、「彷徨」和「故事新編」。後來放棄小說，主要從事雜文寫作。



## 第一章 序

我要給阿Q做正傳，已經不止一兩年了。但一面要做，一面又往回想，這足見我不是一個「立言」的人，因為從來不朽之筆，須傳不朽之人，於是人以文傳，文以人傳——究竟誰靠誰傳，漸漸的不甚了然起來，而終於歸結到傳阿Q，彷彿思想裏有鬼似的。

然而要做這一篇速朽的文章，才下筆，便感到萬分的困難了。第一是文章的名目。孔子曰：「名不正則言不順」，這原是應該極注意的。傳的名目很繁多：列傳，自傳，內傳，外傳，別傳，家傳，小傳……，而可惜都不合。「列傳」麼，這一篇並非和許多閥人排在「正史」裏；「自傳」麼，我又並非就是阿Q。說是「外傳」，「內傳」在那裏呢？倘用「內傳」，阿Q又決不是神仙。「別傳」呢，阿Q實在未曾有大總統上諭宣

# 阿Q正傳

魯迅

付國史館立「本傳」——雖說英國正史上並無「博徒列傳」，而文豪迭更司也做過《博徒別傳》這一部書，但文豪則可，在我輩卻不可的。其次是「家傳」，則我既不知與阿Q是否同宗，也未曾受他子孫的拜託；或「小傳」，則阿Q又更無別的「大傳」了。總而言之，這一篇也便是「本傳」，但從我的文章着想，因為文體卑下，是「引車賣漿者流」所用的話，所以不敢僭稱，便從不入三教九流的小說家所謂「閒話休題言歸正傳」這一句套話裏，取出「正傳」兩個字來，作為名目，即使與古人所撰《書法正傳》的「正傳」字面上很相混，也顧不得了。

第二，立傳的通例，開首大抵該是「某，字某，某地人也」，而我並不知道阿Q姓什麼。有一回，他似乎是姓趙，但第二日便模糊了。那是趙太爺的兒子進了秀才的時候，鑼聲鏗鏘的報到村裏來，阿Q正喝了兩碗黃酒，便手舞足蹈的說，這於他也很光彩，因為他和趙太爺原來是本家，細細的排起來他還比秀才長三輩呢。其時幾個旁聽人倒也肅然的有些起敬了。那知道第二天，地保便叫阿Q到趙太爺家裏去；太爺一見，滿臉穢朱，喝道：

「阿Q，你這渾小子！你說我是你的本家麼？」

阿Q不開口。

趙太爺愈看愈生氣了，搶進幾步說：「你敢胡說！我怎麼會有你這樣的本家？你姓趙麼？」

阿Q不開口，想往後退了；趙太爺跳過去，給了他一個嘴巴。

「你怎麼會姓趙！——你那裏配姓趙！」

阿Q並沒有抗辯他確鑿姓趙，只用手摸着左頰，和地保退出去了；外面又被地保訓斥了一

番，謝了地保二百文酒錢。知道的人都說阿Q太荒唐，自己去招打；他大約未必姓趙，即使真姓趙，有趙太爺在這裏，也不該如此胡說的。此後便再沒有人提起他的氏族來，所以我終於不知道阿Q究竟什麼姓。

第三，我又不知道阿Q的名字是怎麼寫的。他活着的時候，人都叫他阿 Quei，死了以後，便沒有一個人再叫阿 Quei 了，那裏還會有「著之竹帛」的事。若論「著之竹帛」，這篇文章要算第一次，所以先遇着了這第一個難關。我曾經仔細想：阿 Quei，阿桂還是阿貴呢？倘使他號叫月亭，或者在八月間做過生日，那一定是阿桂了。而他既沒有號——也許有號，只是沒有人知道他，——又未嘗散過生日徵文的帖子：寫作阿桂，是武斷的。又倘若他有一位老兄或令弟叫阿富，那一定是阿貴了；而他又只是一個人：寫作阿貴，也沒有佐證的。其餘音 Quei 的偏僻字樣，更加湊不上了。先前，我也會問過趙太爺的兒子茂才先生，誰料博雅如此公，竟也茫然，但據結論說，是因為陳獨秀辦了《新青年》提倡洋字，所以國粹淪亡，無可查考了。我的最後的手段，只有託一個同鄉去查阿Q犯事的案卷，八個月之後才有回信，說案卷裏並無與阿 Quei 的聲音相近的人。我雖不知道是真沒有，還是沒有查，然而也再沒有別的方法了。生怕注音字母還未通行，只好用了「洋字」，照英國流行的拼法寫他爲阿 Quer，略作阿Q。這近於盲從《新青年》，自己也很抱歉，但茂才公尙且不知，我還有什麼好辦法呢。

第四，是阿Q的籍貫了。倘他姓趙，則據現在好稱郡望的老例，可以照《郡名百家姓》上的注解，說是「隴西天水人也」，但可惜這姓是不甚可靠的，因此籍貫也就有些決不定。他雖然多